雌性美鳳蝶（攝影）黃康華

吳梅崑曲寫北大

陳　均

文化經緯

蔡元培任北京大學校長時，不拘一格招攬人才，又有「兼容並包，思想自由」的治校理念，一時俊彥均集聚於北大。上任前，蔡元培在上海的一個小書攤上偶然買到吳梅的《顧曲塵談》，非常欣賞。到任後，蔡元培提倡美育，將北大的一個學生社團音樂團改組爲音樂研究會，下設古琴、絲竹、崑曲、鋼琴、提琴五組，由校方聘任導師。

當時吳梅只是上海民立中學的教員，蔡元培仍延請吳梅到北大教授崑曲。吳梅得到教席後作詩曰：「不第盧生成絕藝，登場鮑老忽空群」，並註云「時洪憲已罷，廢國學，徵余授古樂曲。」

一九一七年九月，吳梅到北大擔任音樂研究會崑曲組導師。由於學崑曲者甚衆，又請寓居於北平的曲家趙子敬、北大校醫陳萬里一起教曲，並常在音樂演奏大會中演唱。如在一九二二年五月，崑曲組就曾演唱《驚夢》、《山亭》、《拆書》、《彈詞》、《痴夢》、《刀會》、《拾金》、《法場》。任中敏回憶說「一時同學樂受薰陶者，相率而拍曲、唱曲」，「初不以事同優伶為忤；風氣之開，自此始矣！」北京大學音樂研究會崑曲組可以說是中國大學裡最早的曲社。

與此同時，吳梅還擔任「文本科教授兼國文門研究所教員」，講授「文學史」和「曲」的課程。後來「曲」易名爲「戲曲」，被認爲是中國大學裡設置戲曲課程之始。據上過吳梅課的學生回憶，吳梅邊講詞曲，邊撅笛解說，北大課堂上笛聲悠揚，曼聲謳歌，使聽者神往。

吳梅曾應邀寫了兩首北大「校歌」：一首是《北大二十周年紀念歌》，詞云：「棫樸樂英才　試語同儕　追想遜清時創立此堂齋　景山麗日開　舊家主第門程改　春明起講台　春風盡異才　滄海動風雷　弦誦無妨礙　到如今費多少桃李栽培　喜此時幸遇先生蔡　從頭細揣算　匆匆歲月　已是廿年來」。另一首即北大校歌，並由吳梅譜曲，詞云：「景山門　啓鰲帷成均又新　弦誦一堂春　破朝昏　雞鳴風雨相親　數分科　有東西秘文　論同堂　盡南北儒珍　珍重讀書身　莫白了青青雙鬢　男兒自有眞　誰不是良時豪俊　待培養出　文章氣節少年人」。二曲均載於《北京大學廿周年紀念刊》，在蔡元培時代的北大傳唱。後來，吳梅修訂校歌，題爲《正宮錦纏道·示北雍諸生》，收入《霜崖曲錄》。

一九二二年秋，因思鄉心切，加之北平政局不穩，受在北大畢業的好友陳中凡之邀，吳梅舉家前往南京的東南大學任教，從此離開了北京大學。

三本阿城

林冠中　文圖

燈下集

最先淘來海風出版社台版（中華民國七十七年一月初版），稍後讀到馬立誠所寫《阿城和棋王》，始知香港集賢社所出《阿城小說選》（一九八五年十月初版）才是阿城最早出版的第一本書。

至今還記得那個秋夜囁着手腳，提着貓之腳步步入商場地庫內的書店，「喵」的一聲和科拉特貓「炮灰」打個招呼。隨着牠腳印指引，自書架昏暗的角落捕起這灰綠封面薄冊。結帳時，一頭秀髮帶金絲眼鏡永葆青春的店長姐姐好奇問我：

「這書你還買？」

我囁嚅：

「多儲一種不同版本。」

愛照鏡的哲學家貓「炮灰」忽然跳上書枱喵喵叫。喵，喵，我瞧牠單一單眼，揮手別去。自玻璃鏡的倒影瞄到貓蹺起尾巴在搖。

阿城寫《棋王》全憑一股氣，他所說的「心理狀態」，這「氣」過了以後就得等。等了多年僅得兩本隨筆止饞。阿城聰明得帶智，據說他能把一輛汽車從頭包裝砌過，停在交通燈前，隔線鬼佬探頭問：「這車哪裡可以買到？」重視生活細節的人好奇萬事萬物，溯究本源。這是我最欣賞的。阿城成名以後並不濫寫，作爲讀者當然有所缺失，唯「寧缺勿濫」值得叫好。去歲秋季長沙灣某書舖收得過萬冊書籍，類皆文史可讀之書。

從亂書堆中淘出這本聞名已久列入作家出版社「文學新星叢書」的《棋王》（一九八五年十一月北京第一版），一圓我入藏中港台《棋王》諸本心願。簡體版封面清雅漂亮，畫着一隻貓跳上棚架，底下置一盤花，矮櫈一把，草帽攀掛竹架，主人不知溜那處神聊？僅餘泥土上之足印。貓是留白處理的——鏡中，「炮灰」早已離去，牠彌留的那個深夜，姐姐叫我摸摸牠漸趨僵硬冰冷的身體，直面告別我又瞄見反光玻璃折射下閃過的一抹哲思。

那是「炮灰」嗎？沒想到你躲進這留白之處，與我捉起迷藏，眞想念你！

末代探花

柏　樺

文史叢譚

孔子曾說：興滅國，繼絕世，舉逸民，天下之名歸心焉。（《論語·堯曰》）中德文化及學術交流史上曾有一位商衍鎏，對德國漢學作出莫大貢獻。時代如輪轉，商衍鎏於其時於今日，皆可稱逸民，在此，我想將其推舉出來，使其進入學界的視野，以免除其被埋沒的局面。

商衍鎏（一八七五—— 一九六三）先祖源出天津衛商家林村，但他生於廣東番禺，因此應是廣東人氏。他十四歲喪父，少年時代頗多艱難。但一心向學，終日苦讀，十七歲考中秀才。回憶年少時讀書的辛苦與快樂，他這樣說：「終日僕僕，皆以練習科舉考試為目標，以此白晝甚少讀書的時候，而用功總在夜間，三更燈火五更雞，以這句話來形容士子的讀書，眞是不錯。」如此苦讀，商衍鎏迎來了他青春時節第一個奪目的閃光點，那便是他每每被後人所樂道的清朝末年最後一位探花郎。

那一年，是光緒三十年（一九〇四年），商衍鎏三十一歲，在這一年的甲辰恩科（因慈禧太后七十壽辰而增開的一科，也是清朝最末一科，從一九〇五年起科舉就被廢除了）會試上，商衍鎏中第一百二十九名貢士，接着參加保和殿複試，得二等第四十四名。緊接下來，應殿試，商衍鎏光榮與夢想的那一刻到來了，他高中一甲第三名探花。商衍鎏那一屆科舉中還有一些日後更爲叱咤風雲的進士如譚延闓、沈鈞儒等。據商衍鎏的二兒子商承祚回憶：「甲辰科殿試讀卷官最初擬定的鼎甲名次是：朱汝珍第一，劉春霖第二，張啓俊第三，我父第四，以此送呈欽定。光緒帝看後認為第二卷比第一卷寫得好，第四卷比第三卷寫得好，因此將一、二互易，三、四互易。這樣最後的名次成為：劉、朱、商、張。有一種頗為流行的說法，是慈禧太后最恨廣東人（如洪秀全、康有為、孫中山等粵人皆是她的對頭），一見朱是廣東人就不高興，非拉下不可，而第二名劉春霖名字有吉祥之兆，所以加以互易。這一說法有明顯的錯誤，第一，欽定者是光緒帝而非慈禧；第二，根據清制，送呈的是貼有浮籤的彌封卷，根本不知某卷屬何人，要俟名次最後確定後才行拆封。父親高中後僅十餘日，即任翰林院編修。」（商承祚《我父商衍鎏先生傳略》；商衍鎏《清代科舉考試述錄及有關著作》）

關於引文中慈禧最恨廣東人，點劉春霖一說，在民間非常流行，承祚已爲我們指出了錯誤。在此，我還要囉嗦兩句，那便是清代抑或中國古代的科舉考試是非常嚴格的。從糊名與謄錄制度的建立與推廣，到考官選聘與管理，到閱卷的管理與監督，再到嚴苛的貢院搜檢制度無不處處體現從宋到清科舉考試制度的莊嚴與權威。李兵在《科舉關防面面觀》一文中對此有詳細敘述。這裡只擇與「彌封」有關的一小段，以示承祚所說屬實：「糊名在宋代常稱為『彌封』，就是要把試卷卷首的考生姓名、籍貫和初定等第都要封住或者裁去，以防評卷官徇私作弊。糊名法創立於武則天即位初年，但沒有在科舉考試中普遍使用。宋太宗淳化三年（九九二年），將作監丞莆田陳靖上疏，建議在科舉考試中使用糊名辦法，得到宋太宗的採納。眞宗大中祥符元年（一〇〇八年），糊名法在省試中開始實行。採用糊名法以後宋眞宗高興地對宰臣王旦等說：『今歲舉人頗以糊名考校為懼，然有藝者皆喜於盡公。』」（李兵《科舉關防面面觀》，載《書屋》二〇〇五年一期）

的確採取彌封制有利於評卷的公正性，如今中國的考試不仍是沿用彌封卷嗎。看來，傳統文化中亦有出衆之精華供我華夏子孫選擇採納哩。

商衍鎏眞是春風得意馬蹄疾，高中探花兩年之後，即光緒三十二年（一九〇六年）又逢朝廷推行新政，改革學制，派遣公派留學生。順勢而下，商衍鎏成爲第一批公派留學生，東渡日本。一時間，衍鎏眼界大開，他從過去的四書、五經中脫出，埋首於前所未有的新學：經濟學、憲法、行政法、民法、商法乃至破產法、外交史無不一一研習涉獵。兩年後，學成歸來，清廷又行一次考核，商衍鎏被評爲最爲優列一等，任翰林院侍講。宣統三年（一九一一年）商衍鎏又任翰林院侍講銜撰文，同時又任協辦院理、實錄館總校、國史館編修、文淵閣校理，重任在肩，可謂忙得不亦樂乎。而也就在這一年，清廷垮了。頓時商衍鎏成爲前朝遺老。舊人遺老們開始作鳥獸散，行走路線大致如下：一撥人去上海，如鄭孝胥在大上海隱居於「海藏樓」，書寫其遺民詩篇。而商衍鎏與一大批人（如徐世昌、辜鴻銘、劉延琛等）去青島。當時青島是德國人的天下，德國人剛打敗了日本，前清遺老權貴們在青島受到德人極好的照顧與安撫。可以想像那是商衍鎏的一段迷惘時期。民國初始，換了人間，那可是一個局勢混亂、風起雲湧又前途未卜的時代呀。但轉折卻欣然到來！商衍鎏將遠赴德國，開始他一生中第二個奪目的閃光的旅程，出任漢堡大學漢文教師。

近日偶翻閒書，讀到楊武能發表在《讀書》二〇〇五年三期上一文《八十年前是一家》。在文章中，楊武能對日耳曼學在中國的發展作了很好的介紹，雖是記述式的回憶文章，但筆尖帶有感情，說事也清晰安詳，讀後頗有開卷有益的感受。但其中一個小小的疏忽，我想對我的學長和朋友楊武能指點出來。他在文中說「商先生的父親是晚清一位駐德國的外交官」。據我所知，商承祖之父便是商衍鎏，這位末代探花遠赴德意志，卻並非駐德外交官，而是今天所說的訪問學者，或客座高級講師，成爲中國第一位在德國教授漢語及國學（也可說漢學）的教師。

「朋友」的故事

陳珠珠

自由談

擅長講故事的人人緣一定好，我有一個年輕活潑的朋友，總是能講出許多有趣的囧故事，全都以「我有個朋友……」開頭，聽得日子久了，我們終於發現故事中人那模糊的身份背後，總是若有若無浮現出講述者的身影。

後來才知道有本暢銷書就叫《我有一個朋友》，莊雅婷寫的，看書名就知道可以端杯水聽八卦了。封底還有圈內人紛紛喝彩，沈宏非出台捧場——「熟讀莊雅婷，確保情場不走背字」。如今的圖書營銷已經完全可以忽略內容，好名字好創意好腰封可以滴水不漏地包裝銷售，在這方面，此書無疑可做範本。都市裡一茬茬迷惘慌張沒了主心骨的男女，捧着自己的感情曲折故事上前叩問，期待解答的醫生藥猛話毒，最好再來兩巴掌怒斥一聲「滾」。渴望受虐的心有多少，施虐的舞台就有多大。如今情感問答類暢銷書大都走這種「毒舌」路子，好像在比誰罵得巧罵得妙罵得刻薄罵得精闢，罵完了還捎帶把人家的故事數着字賺錢，之後更被捧爲人生導師情感顧問。

不過，「我有個朋友」和《我有一個朋友》本質不同，我那位好人緣朋友講出來的故事，都是「他的朋友如何特別逗特別糗特別二」。後來我一琢磨，他不知不覺傳承了古典文學中筆記小說的精髓。講的都是「如是我聞」，拜託大家「姑妄聽之」，文化脈絡直溯紀曉嵐的《閱微筆記》。

而在《我有一個朋友》中，他／她大多「就是一個笑話／腦殘」，看着看着就有點迷糊，把人當成傻子冷嘲熱諷樂趣何在？掩卷後呆滯的瞬間，窺探他人隱私的快感煙消雲散。閱讀像這個資訊爆炸時代的很多事一樣變得膚淺隨便——口味越來越重，樂趣越來越少。

還有一些人的故事，也是「我有一個朋友」的故事，之後卻一言難盡，其中的滋味難以描述，就像喜劇最高的境界是笑中帶淚，最好的故事裡承載的心情千層萬疊。有人告訴我這一劑神奇的調味料叫作「情懷」，未必點石成金，卻可化紅塵八卦爲人間傳奇，吳念眞老先生無愧是這一門派的代表。《這些人，那些事》依然帶有台灣新電影運動寫實主義痕迹，故事中人各行各業，彷彿承載了整個人間的重量。如果說莊雅婷的書會讓讀者遺憾「我怎麼不認識這麼極品的人物」，那麼吳老先生的文字則會讓人感慨「我怎麼講不出這麼深沉的故事」，雖然這個短平快的世界未必如何欣賞這種娓娓道來慢慢回味的方式，但快餐吃多了，總會想要清茗醇酒相伴，看長夜慢慢變藍。

沉重的「朋友」故事還有不少，譬如高軍的《世間的鹽》和野夫的《鄉關何處》。高軍出書前就已算豆瓣文藝青年中的傳奇人物，每有新文，追捧如雲，文下最常見留言是「我怎麼不認識這麼有趣的人」，可想他靠人物取勝，卻不刻意獵奇也不輕易臧否，勝在小清新和老江湖的奇妙混搭，寫出滿滿一本有情有義有趣有愛的江湖異人錄。野夫的特殊經歷絕非時下嬌柔情感可比擬，早就在《塵世輓歌》中領略過他的沉重情愫，所以這本新書遲遲未敢拆封，是怕自己開卷便沉入幽黯深淵。

說了許多關於「朋友」的故事，區別只有一點——「在乎」。在乎的人與事，不管眞假總要一本正經，用心良苦情深意長；不在乎的，則是口耳流傳道聽途說的八卦，說時眉飛色舞，聽時嘖嘖稱奇，但過後又覺得無非如此。

對了，我也有一個朋友，她特別喜歡陳昇的歌詞。但她還是漸漸忍受不了他那越來越荒腔走板的唱法，所以常常打開他的歌詞一直看一直看，但絕不聽歌。如是我聞，姑妄聽之。陳昇的歌裡唱到：講故事的人假正經，聽故事的人最無情。

鷹嘴豆之啓示

徐城北

如是我見

央視科技頻道披露，印度正在研發一種「鷹嘴豆」麵包。畫面的機器中流出一排排長方形的主食麵包，很是誘人。據說，其成分完全可以替代黃豆，而鷹嘴豆則是完全野生的物種，電視上披露了它的眞容：一團團，一簇簇，貌不驚人，但營養成分很高。很巧，當晚另一個頻道披露了另一個國家正在研究鷹嘴豆與婦女雌性激素的聯繫，具體怎麼回事我搞不懂，反正婦女服用了由它製作的藥物，身體就能迅速恢復健康。

今天早上一起床，就聽到電視中又有新的報道，一則，是關於房山水災引起「十渡」衆多老百姓的收入降低，另一則，是關於市內諸多立交橋排水不暢。市委書記下達死命令，讓房山諸多景點抓緊修繕，爭取早修好早待客。同時安排市政人員抓緊修理市內各個立交橋，一橋一策，也是同樣爭取早些完工。眞想不到三十年來陸續修建的立交橋，在特大洪水面前，會這樣不堪一擊！現在全城施工人員全都上陣，嚴防死守，如同過去立下了軍令狀一般。

眞想不到，區區一個地區（不過是我國華北地區）的氣候失常，就干擾了我們總的方針的落實。對比國家其他地區，我們眞要慶幸生活在北京，畢竟是首都，各方面畢竟有保障，還不至於像某些受災地區，生活和工作的節奏完全被打亂，那樣，原來計劃好的種種，就不能不一再被擱下了！

前邊所述的外國科學家研究「鷹嘴豆」及其運用的事又浮上心頭。他們的國家難道沒有巨大的騷亂麼？難道沒有如同水災、瘟疫這樣的麻煩麼？當然一樣會有。但他們在堅持科學研究這一點上並沒有放鬆。日常事務是日常事務，經常性的科學研究，什麼時候也不能放下。好，很好。這應該成爲我們建設國家任何時候都不能放下的兩手。日常，我們抓日常的；特異，我們抓特異的，兩者並存，二者互補。長期堅持下去，我們就能贏得大的收穫。目前，我覺得我們自己發現鷹嘴豆這樣的事例還不夠多，希望搞科學的同志深入到生活的方方面面之中，從最基本又最普通的生活中發現重大課題，國家也應該把它們確立成重大課題，組織重大力量進行攻堅，讓它贏得的利潤，迅速投入到生產之中。這樣，重大課題與平時發現的有效益的題目，就會交織起來，像滾雪球一樣造成越滾越大的局面，同時也讓我們抗災的能力越來越強。

遛鳥

商子雍

文化什錦

遛和蹓，是兩個讀音完全相同的字，辭書對它倆的釋義，也毫無二致，都是慢慢走，散步。既如此，爲何當初造字時要整出兩個來呢？其中的緣由，文字學家可能懂，但我不懂，也懶得去查。若進一步問：爲何如今人們在形容慢慢走和散步時，常用遛而幾乎棄用了蹓？回答仍然是：「不懂。」

用來狀繪人的慢慢走和散步，那叫遛達、遛彎兒；但更多的時候，遛是用來形容人和家畜、和籠物一起慢慢走、一起散步。農業文明時代，最常見的此種生活形態是遛大牲口，因爲據說此舉可以幫助牠們消除疲勞，從而能夠在耕作或運輸中繼續發揮應有的作用，也因此，才有了「是騾子是馬拉出來遛遛」的俗諺。但工業文明歷經數百年的發展以後，不管是遛騾子抑或遛馬，都已成爲歷史的背影，而經常鮮活呈現在我們眼前的，則是遛狗和遛鳥。

今天咱們只說遛鳥。

說到遛鳥，不能不言及籠養鳴禽這麼一種被許多人津津樂道的中國「國粹」。因爲，前者是部分，後者乃整體；換言之，在整個籠養鳴禽的複雜過程中，遛鳥只是一個不大不小的局部，當然，同時也是一個不可或缺的環節。

籠養鳴禽，在遛鳥這個環節以前，還需經過選鳥、馴鳥這樣的程序。以畫眉爲例，在鳥市選購時，一隻畫眉的優劣，要按照一定的標準，通過對其頭、嘴、眼、眉、爪、羽色、鬚式以及整個體型進行仔細觀察後，才有可能做出較爲準確的綜合評估，這是件技術含量很高的活兒，非吾等外行可以勝任。至於馴鳥，則是因爲畫眉性情剛烈，野性十足，飼養者必須以極大的耐心慢慢接近牠，通過親手餵食餵水，不斷增強信任、逐漸加深感情，等到畫眉能夠較爲安靜的置身於籠中，見到主人不驚不乍時，馴鳥即大體成功矣！

不過，本已馴服的畫眉，在見到生人，或忽然來到陌生環境時，又常常會野性大發，驚悸亂撲；要改變這種狀況，就需要遛鳥了。或清晨，或黃昏，主人提着鳥籠外出，行進時兩臂自然擺動，切記動作不可過於劇烈。最初遛鳥時，要給鳥籠穿上籠衣，以免陌生環境對籠中畫眉的刺激過分強烈，慢慢地，籠衣可以一點兒一點兒地掀起，慢慢地，畫眉對周圍的各種環境完全適應，這時，便可以脫掉籠衣，把鳥籠懸掛到某個鳥籠聚集之地了。畫眉天生一副好嗓子，又極善於模仿同類及其他鳥類鳴唱，在先行者動聽鳴叫的薰陶下，後來者很快就會引吭高歌，加入到衆多畫眉的美妙合唱中去。

在我居住的西安市朱雀門外西側的環城公園裡，就有一個能讓人常常流連忘返的「畫眉俱樂部」。十幾個鳥籠在樹枝上一字排開，煞是壯觀，而此起彼伏的優美鳴叫，更是令人在一派天籟之中如醉如痴。

如果事情僅僅是如上所述，那當然再好不過。不過，人們常常不去提起、但卻嚴酷存在的事實是，籠養鳴禽的第一個環節，是爲捉鳥。有鳥類專家稱，鳥市上一隻活鳥的背後，是十幾、乃至幾十隻鳥的屍體，慘不忍睹啊！對這種說法，我信，於是，那能夠讓人如醉如痴的由畫眉唱出的天籟之音，便頓時大大減色。

並且，僥倖活了下來，並在籠中引吭高歌的那些畫眉就果眞快樂嗎？

宋人歐陽修有句：「百轉千聲隨意移，山花紅紫樹高低。始知鎖向金籠聽，不及林間自在啼。」

清人鄭板橋認爲：「平生最不喜籠中養鳥，我固歡娛，彼在囚牢，何情何理！」

若有人問：你商某人對此事有何看法？答曰：吾非鳥，安知鳥之樂抑或不樂；唉！不說也罷。